

竞争性磋商采购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

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洛直集采磋商(2022)0052 号

采购人：洛阳市气象局

采购代理机构：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二年十月九日

目 录

目 录.....	2
第一章 采购公告.....	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0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2
第四章 合 同(样本)	66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79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82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6
一、投标文件格式	89
一、封面.....	90
二、投标函	91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93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94
五、资格证明材料.....	95
六、开标一览表.....	99
七、报价明细表.....	100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102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3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4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5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06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07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108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109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110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11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12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13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14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15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16

特 别 提 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获取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开标。

4.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4.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4.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4.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4.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为便于投标人（供应商）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打分。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此条款仅适用于远程不见面交易的项目）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

8.1 投标人（供应商）应当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投标人（供应商）应在开标当天及时关注本单位的情况，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8.2 投标人（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8.3 投标人（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CA 锁，输入密码，进行解密。

8.4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磋商文件、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开标。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但在开评标期间，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应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最后报价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投标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或未按要求参与交互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供应商）超时交互，由此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

9、开标前，投标人（供应商）务必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 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自助解密环境。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0月20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洛采竞磋-2022-175

2、项目名称：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878500 元

最高限价：1878487.39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	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	1878500.00	1878487.39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编号：洛直集采磋商(2022)0052 号

（2）本次采购为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共一个包，多点控制单元（MCU）1套、高清视频终端（市局）10套、高清会议摄像机10台、高清混合矩阵（八进八出）1套、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预警信息审批模块）1套、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发布引擎模块）1套、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灾害性天气AI智能识别模块）1套、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系统运行监控模块）1套等（详见磋商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90天内。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 年 10 月 09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 CA 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用）”。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35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09 时 35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六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免收。

供应商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气象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 7A 号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0003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 6013、6014

联系人：张先生 崔先生

联系方式：0379-6992102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000398

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2022 年 10 月 09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气象局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政和路7A号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0379-63000398 15737990800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6013、6014 联系人：张先生 崔先生 电 话：0379-69921027 69921028
1.1.4	采购项目名称	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节能环保产品优先或强制采购。 ☒不接受进口产品。 ☒支持中小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属于该办法第六条第三款规定情形，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符合该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工作站1、工作站2、工作站3、液晶电视、高清显示屏、智能会议平板。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

		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竞磋-2022-175
1.1.8	采购项目编号	洛直集采磋商(2022)0052 号
1.1.9	采购包划分	本次采购共 1 个包。 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60%，供应商应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担保函；货物送达现场且集成软件系统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
1.3.1	交货期	签订合同后 90 天内。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所在地，具体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软硬件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 1 年质保，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软硬件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1年质保，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软件系统3年免费上门维护。 2. 在货物软硬件 1 年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免费上门

		服务，对软件系统各子系统提供维护升级更新，以满足发布系统发布需求。为保证预警信息系统正常运行，成交供应商需7×24小时提供技术支撑，定期（每季度）对系统进行巡检维护。 3. 成交供应商在质保期内提供1人的驻场服务，当出现无法远程技术解决的故障问题，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上门排除故障。上门服务的故障排查、更换、运输、返修、人力成本等费用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采购人就其损失向成交供应商索赔的权利。成交供应商对提供的货物在厂商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在质保期内，因最终用户使用、管理不当发生的故障，成交供应商按照成本价提供服务。 4. 在质保期内，若同一货物出现三次及以上故障，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相同型号的新货物更换。 5. 质保期外，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应技术响应，对软件系统各子系统提供维护升级更新，以满足发布系统发布需求。当出现无法远程技术解决的故障问题，2小时内到现场进行上门排除故障，采购人以成本价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备件等费用。
1. 4. 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响应文件中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磋商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9.2	供应商在磋商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1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商务要求： 交货期； 交货地点； 付款方式；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2、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4、其他：/
1.11.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1. 11. 4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 最高项数：/
2. 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资料	/
2. 2. 2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磋商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磋商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获取并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响应文件，造成响应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3. 1.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
3. 2. 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金额为 1878500.00 元，最高限价为 1878487.39 元。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 2. 5	报价的其他要求	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采购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上述一切税金和费用外，报价还应包含国际运输、保险、进口产品报关清关、商检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其他：/
3. 3. 1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3.4.1	磋商保证金	免收。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无 ☐ 有，具体要求：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4.1.1	封套上的密封和标记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lytf 格式）（U 盘介质）密封包装，注明项目名称，并在封套上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2	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采购公告。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lytf 格式）； 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 盘一份（*.nlytf 格式）。
4.2.5	响应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400-998-0000；0379-69921055。
4.2.6	响应文件是否退还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 盘）评标结束后退还。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开启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提交响应文件地点
5.3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5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6.1.1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 人数	3 名/包
6.3.2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供应商	☒ 是 ☐ 否

7.1.1	确定成交的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排列顺序确定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并确定第一名为成交供应商。如成交候选人出现并列，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成交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hngp.gov.cn）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公布。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2	履约保证金	☒ 免收履约保证金。
7.4.1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	采购人在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保留对产品数量予以适当增减的权利；供应商不得在此情况下对响应文件作出修改，如交货期、售后服务等；数量增减变动时，单价根据供应商最终成交价与响应文件中的首次报价的比例同比下调。
8.5.8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或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样品	☒ 否 ☐ 是。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样品检测报告要求（检测机构要求、检测内容等）： 样品的评审方法： 样品的评审标准：
10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

		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多点控制单元（MCU）。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监督部门及电话：洛阳市财政局 0379-63259707

1、总则

1.1 采购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采购。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本项目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所报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8 采购编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9 采购包划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3.1 交货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3.3 履约验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接受该条件的响应将被否决。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具体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采购项目中参与，否则各相关响应文件均无效。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7)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9) 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磋商开启后进行资格审查时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截图保存）；

(10) 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磋商预备会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9.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要求。

1.10.2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成交供应商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供应商的响应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重要技术条款的客观证明材料、售后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磋商文件作出响应。

1.11.3 响应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响应将被否决。

1.11.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将被否决。

1.11.5 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响应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6 如响应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响应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样本）；
- (5)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响应文件格式；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

- (1) 响应函；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 资格证明材料
- (4) 报价一览表；
- (5) 报价明细表；
- (6)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7)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 (8) 项目实施方案；
- (9) 售后服务计划；

(10)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报价

3.2.1 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供应商应按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6 本次采购为竞争性磋商采购，允许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应承担磋商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

3.4 磋商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的，其磋商保证金由牵头人交纳，并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磋商小组将否决其响应。

3.4.3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合同扫描件，提交退还保证金申请）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发生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六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3.6.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方案，否则其响应将被否决。

3.6.2 允许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提交的备选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备选方案优于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3.6.3 供应商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制作

3.7.1 供应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供应商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响应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响应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4、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的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4.2 响应文件的提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除电子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2.2 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响应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供应商须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2.5 供应商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6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响应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响应文件的操作。

4.3.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响应文件。

5、磋商开启

5.1 磋商开启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启磋商活动。

5.2 磋商开启规定

5.2.1 采购人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启磋商活动，供应商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

5.2.2（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响应文件解密。

5.2.4（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如供应商现场解密失败，供应商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5.2.5（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磋商开启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磋商。未加密的响应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响应无效。

5.2.6（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磋商的项目）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6、磋商

6.1 磋商小组

6.1.1 评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审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磋商程序

6.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6.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6.2.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6.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如果有），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6.2.5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项目的技术、服务要求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均等的最后报价机会，供应商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报价。每一轮报价全部为书面形式，并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在未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在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未作出相应实质性变动的情况下，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也不得高于其前一次报价。

6.2.6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未按要求进行最后报价的，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2.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3 评审原则

6.3.1 磋商小组按照第五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没有规定的方法、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6.3.2 评审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磋商采用电子化评审，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审，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确定成交及合同授予

7.1 确定成交的原则

7.1.1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磋商小组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

7.1.2 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结果

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7.3 成交通知

《成交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成交供应商发出，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通知书》由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7.4 履约保证金

7.4.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成交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成交供应商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磋商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5.4 签订合同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5.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5.6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

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依法依规评审，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1.4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

8.1.7 参与采购活动的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采购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8.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成交；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不得虚假响应，不得恶意低价响应；

8.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或成交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审至评审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供应商；

8.3.2 不得与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供应商提出的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审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3.11 在评审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政府采购评审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供应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或评审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供应商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磋商小组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审；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审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8.5.2 投标人（供应商）认为招标（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时，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8.5.3 前款“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8.5.3.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获取招标（采购）文件之日或招标（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3.2 对采购程序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8.5.3.3 对中标（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4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供应商）。

8.5.5 投标人（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由代理人提出质疑的，须提交投标人（供应商）针对当次质疑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签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5.6 投标人（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7 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见附件：质疑函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8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9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含电子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的投标人（供应商）。

8.5.10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8.5.11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样品

如本采购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0、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办法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采购项目为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共一个包。

二、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要求	数量	采购标的 (货物)对 应的中小企 业划分标准 所属行业
1	工作站1	CPU: ≥八核 2.5 GHz, 三级缓存≥12MB; 显存容量≥2GB; 内存容量: ≥16GB ; DDR4 插槽数量≥2 个; 硬盘容量≥1TB 7200 转/分钟; 操作系统可支持 win7/win10; 网卡: 1000Mbps 以太网卡; 显示屏幕尺寸≥23.5 英寸。	4 台	工业
2	液晶电视	屏幕尺寸≥55 英寸; 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 屏幕比例 16:9, 刷新率≥60Hz; 可支持 USB、HDMI 等接口; 色域值≥90%; 响应时间≤7ms。	4 台	工业
3	机柜	42U 标准服务器机柜 尺寸: 600x1000x2055mm, 8 口 PDU 国标电源 插排×1, 固定板部件×1, 风扇×2, 2"重型脚轮×4, M12 支脚×4, M6 方螺母螺钉×40, 内六角扳手×1	1 台	工业
4	多点控制单元 (MCU)	1. 服务器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 非 Windows 操作系统; 插卡式模块设计, 支持 7*24 小时连续工作。 2. 具有良好的兼容性, 支持 ITU-T H. 323. IETF SIP 协议, 支持 H. 323. SIP、RTSP 等协议的设备混合入会, 支持 RTSP 监控摄像机入会, 支持和监控平台无缝对接。 3. 带宽速率支持 64Kbps-8Mbps; 支持 QCIF、CIF、4CIF、480P、D1. 720P、1080P 视频分辨率; 支持 H. 264. H. 264 MP、H. 264 HP、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 支持 G. 711. G. 722. G. 722. 1. G. 722. 1C、OPUS	1 套	工业

		等音频编解码协议，音质最高达 48KHz。 4. 支持以图表形式按日、周、月、年等时间长度显示服务器的 CPU 使用率和内存使用率，支持以图表形式实时统计和展示终端设备在线数、会议详情（包括会议数量、会议名称、会议状态、会议时长等）。 5. 单机支持≥ 6路物理会议，支持并发≥ 20个虚拟会议，支持≥ 16路 1080P 并发用户；支持级联，级联可支持 1000 以上用户入会；支持 MCU 组成资源池，实现 MCU 资源的统一管理、动态分配 MCU 资源、相互备份。 6. 单台设备支持≥ 12路 HDMI 视频输出，可将会议画面直接输出；为系统稳定性，设备具备有双网口。 7. 支持所有终端同时发送辅流，支持所有终端同时观看≥ 25路辅流，支持主流辅流混合画面；支持主视频 1080p60fps 时，辅视频同时实现 1080P60fps 高清效果。 8. 内置 GK 模块，支持终端注册 E. 164 分机号，并使用 E. 164 分机号互相呼叫；内置会议录制模块，可对多个会议视频、音频进行实时录制存储，支持扩展存储容量到 4TB。 9. 支持视频点名功能，可设置点名主题、画面布局、主会场、主会场显示窗口、被点名会场显示窗口，点名结束后可生成完整点名结果的 excel 表格下载保存。支持多种多画面布局，每屏最多可支持≥ 64画面。 10. 支持电子白板、电子投票、会议签到、文件共享等数据会议功能；支持中英文字幕、横幅、滚动消息、显示会场名称，满足会议辅助显示功能。 11. 支持在控制 web 上进行网络 ping 测试、路由跟踪测试、网络带宽测试等。 12. 支持在会议控制界面直接观看会议实时视频。支持直播功能，可任意选择会议中一个会场或者合成媒体流作为直播源，并可随时切换直播源；支持手机等设备通过扫码方式观看直播，直播过程中可进行文字聊天。		
--	--	---	--	--

		13. 支持与第三方系统融合，支持通过 SDK 调用系统的预约会议、获取会议列表、停止会议、删除会议、呼叫离线成员、设置成员观看内容、设置录制、设置直播、设置轮询、调节摄像机、发送滚动消息、设置横幅、切换画面布局、控制各个会场的发言权等功能。 14. 支持 FEC 向前纠错功能，当数据丢包率小于 20%且不是连续的丢包时，画面不会出现模糊不清或严重马赛克的情况。 ▲15. 支持 IP 语音、IP 视频终端，实现 IP 语音和视频会议的统一呼叫处理（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5	高清视频终端 (市局)	1、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非 Windows/安卓操作系统；内置硬件视频处理单元；终端采用 B/S 管理架构，可通过访问浏览器登陆 WEB 远程进行管理。 2、支持 ITU-T H. 323 标准协议，具有良好的兼容性，呼叫带宽支持 64Kbps-8Mbps；支持 QCIF、CIF、4CIF、480P、D1、720P、1080P 视频分辨率，支持 H. 264、H. 264 MP、H. 264 HP、H. 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支持 G. 711、G. 722、G. 722. 1、G. 722. 1C、OPUS 等音频编解码协议，音质最高达 48KHz。 3、支持截取辅流画面进行标注功能，满足远程培训、教学等场景的交互式操作；支持主动打开远端辅流画面，能在同一时间观看最多 25 个不同视频终端的辅流画面。 4、支持通过 2.4G 遥控器、web、触控、鼠标/键盘等方式来操控终端，支持遥控器飞鼠操控模式。支持任意打开、关闭远端视频，支持飞鼠方式拖拽变更视频在画面布局中的窗口位置 5、支持自动噪声抑制，自动增益控制和自动回声消除、唇音同步等音频处理功能；支持会场静音和闭音功能，会场声音输出大小可调。 6、支持 IPV4 和 IPV6 协议，支持 NAT 穿越，具备跨越路由器及防火墙的能力，保证系统安全。超强网络适应性，根据网络自动调整分辨率，保障会议的流畅。	10 套	工业

		7、支持多画面布局，单屏支持 25 路画面同时显示。支持控制所有远端会场双流的带宽，支持对远端会场进行云台控制。支持控制同一会议中的其他终端的发言权。支持发送滚动消息和横幅等功能。 8、配备 USB 接口，支持接入 USB 存储设备；支持会议录制功能，可以直接录制会议过程中的视频和音频。 9、支持与第三方系统融合，支持通过 SDK 调用终端的调节摄像机、发送滚动消息、设置横幅、切换画面布局、控制各个会场的发言权等功能。 10、具备≥3 路 HDMI 高清视频输入接口，≥2 路 HDMI 高清输出接口，≥2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2 个 USB2.0 接口用于接扩展设备或在线升级。 ▲11、音频支持 G. 711、G. 722、G. 722. 1、G. 722. 1c ‘G. 728、G. 719、. 729A、AAC 等音频协议，并且支持不少于三种 20KHz 以上的宽频音频协议，支持双声道立体声功能（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2、在丢包率达到 25%时视频依然清晰流畅，在丢包率达到 50%时视频偶有卡顿，语音清晰流畅（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6	高清会议摄像机	采用 1/2.8 英寸，210 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 HDCMOS 传感器，视像分辨率：1080p 50/60，1080p 25/30，1080i 50/60，1080p 25/30，720p 60/30，镜头变焦：72.5 度广焦镜头，20 倍光学变焦，16 倍数字变焦，焦距及光圈：f3.5mm - 42.3mm，F1.8 - F2.8，高清视频接口：1*3G-SDI，1*HDMI，1*RJ45，（可同时输出），标清接口：可独立输出 1*CVBS，摄像机编码：支持 H. 265，信噪比：大于 55dB，最低照度：2lux，控制接口：RS232，RS485。	10 台	工业
7	摄像机移动支架	会议摄像机移动支架，三脚架可伸缩调节，材质为铝合金制造；整体材料满足高级阻燃 ABS；最低不低于 540mm；最高不超过 1600mm；脚架节数不小于 3 节；可以适配兼容绝大部分视频会议摄像机及监控摄像机。	10 套	

8	麦克风（分会场）	1. 麦克风频响：100Hz—22kHz 2. 喇叭频响：100Hz—22kHz 3. 喇叭音量：90dB 4. 拾音范围：半径 4M，360 度全范围 5. 接口：USB 接口*1、AUX 接口*1 6. 摄像头切换键：终端入会后，切换控制本地/远端摄像头	10 支	工业
9	高清混合矩阵（八进八出）	1. 纯硬件架构，接口配置：高清信号输入 8 路，高清信号输出 8 路；内部无操作系统，功耗小，无系统崩溃、病毒侵扰、兼容性问题。允许频繁开关机，开机启动响应时间不超过 10 秒，机箱前面板设有 LCD 液晶显示屏，并具备按键，可直接通过前面板进行通道切换； 2. 支持触摸屏直连设备，触摸屏内独立生成控制 UI，无需软件客户端，无需浏览器访问，可对信号进行切换、场景调用、预览； 3. 支持信号的任意切换，信号切换响应速度≤7ms； 4. 支持独立音频传输，独立音频为单独的音频切换卡，实现音频信号的独立切换。同时支持输入卡支持内嵌音频的环出，在输入卡完成内嵌音频的剥离和环出，直接从输入卡环出模拟音频，支持随路音频的开启与关闭设置； 5. 输入输出卡热插拔恢复时间不超过 2s。 6. 支持对输入视频信号的对比度、亮度、色度进行手动或自动调整，以达到最佳画质；可以对输入视频信号进行拉伸、垂直和水平位移调整，去除黑边，支持 VGA 自动调整。 7. 支持对 CVBS 信号进行拉伸处理，以便适配显示屏输出。提供四种拉伸处理方式：4:3 等比拉伸至 16:9，4:3 非线性拉伸至 16:9，4:3 两侧黑边填充至 16:9，4:3 切上下边得到 16:9。 8. 120/144/240 不丢帧图像处理，并可以无缝切换。； 9. 信号编码：可将前端数字信号进行编码输出，供网络内设备解码观看，单卡支持 2 路 1080P@60Hz 信号编码，标准 RTSP 数据传输，支持对码流、编码格式、分辨率、码率等参数进行设置。可在编码画面上叠加字符，在解码时进行显示。可对编码信号加密，解码时	1 套	工业

		需输入用户名密码; 10. 支持特效切换: 淡入淡出、百叶窗切换效果, 支持 8 声道音频切换。 11. 支持将端口的切换关系保存为预案, 在需要时一键调用, 省去重新配置的麻烦; 预案保存数量大于 1000 个。 12. 支持预案的保存和调用, 预案调取响应时间$\leq 7\text{ms}$; 13. 支持多电源冗余供电, 共同承担负荷, 保证设备运行的不间断, 设备电源支持宽电压输入, 110V~250V 自适应, 50Hz/60Hz 自适应。 ▲14. 支持双控制卡热备, 一张控制卡出现问题, 无需人为操作即可自动切换到备控制卡进行设备的控制(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5、支持本地视频的无损浅压缩码流编码, 图像采样格式为 4:4:4, 码流范围为 500-800Mbps, 编码分辨率为 1920*1200@60Hz 帧, 分辨率向下兼容(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6、具备矩阵功能, 可实现不同信号的拼接显示, 同时支持切换不同的信号到多个显示屏(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7、解码支持流畅度优先和低延时优先两种模式, 可使用于多种网络环境(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8、支持系统数据备份恢复, 备份的数据包括系统的配置、当前拼接模式、拼接场景、窗口、大屏配置、用户信息、分辨率、快捷键配置信息(在响应文件中附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NAS”或“CMA”标识的检验报告扫描件)。		
10	线性阵列音柱	一体铸铝箱体, 便捷式安装, 覆盖范围可调; 七单元设计, 二频, 高音采用钕磁丝膜号角, 可承载大动态扩声使用; 低音使用 4 单元 3 寸全频喇叭组合设计, 羊毛纤维纸盆, 强磁动力。 输出功率: 200W	4 只	工业

		阻抗: 8Ω 灵敏度: 86dB 响应频率: 120Hz-20KHz		
11	5 寸同轴吸顶音箱	类型: 同轴吸顶音箱 定压功率 (可调): 30W/15W/5W/ 输入电压: 70/100V 频率响应: 90Hz-20KHz 失真: <4% 灵敏度: 90dB 定阻阻抗: 8Ω 额定功率: 30W 低音单元: 1×8 寸 高音驱动: 1×1" 开孔尺寸: $\Phi 170\text{mm}$ 产品尺寸: $\Phi 200 \times 150\text{mm}$ 安装形式: 吸顶式	4 只	工业
12	音箱支架	支持定制; 不锈钢材质, 可承受重量 $\geq 40\text{kg}$; 支持多角度调整	4 个	工业
13	吸顶功放	立体声输出功率 8Ω : 200W*4 立体声输出功率 4Ω : 350W*4 桥接功率 8Ω : 800W*2 频率响应: 30Hz-20kHz $\pm 0.3\text{dB}$ 信噪比: 115dB 输入灵敏度 RMS: 1.25V 总谐波失真 THD+N: <0.01% 输入阻抗: 平衡 20K Ω 、非平衡 10K Ω 电压增益: 36dB 机身高度: 1U 串扰抑制: $\geq 80\text{dB}$ 控制: 电源开关, 音量控制旋钮, 信号指示灯, 过载指示灯	1 个	工业

		输入接口: XLR 输出接口: TRS (喇叭端子) 保护电路设计: 交流保护、削波限幅器、直流保护、甚高频保护、 短路保护、长期限幅器、热保护 工作电压: 交流 220V/50-60HZ		
14	音柱功放	立体声输出功率: 8Ω 立体声 2*300W; 4Ω 立体声 2*450W; 2Ω 立体 声 2*700W 桥接单声道模式: 8Ω 1000W 4Ω 1500W 频率响应: 20-20kHz, ±0.5dB 谐波失真 (20Hz-20KHz): <0.05% 信噪比: >105dB 输入灵敏度: 1.16V 阻尼系数: >500 电压增益: 46x (33dB) 电路形式: H 类, 2 级 输入阻抗: 平衡 20KΩ, 非平衡 10KΩ 电源插头类型: CEE/77 使用电压: 220V/50-60Hz 冷却: 持续可变速风扇, 气流由前至后	1 台	工业
15	无线手拉手话 筒主机	1. 采用数模实现声音信号传输, 高保真, 信噪比高, 无声音延时。 使用防啸叫单指向高灵敏度电容咪芯。 2. 超低功耗, 单元大于 10 小时的连续发言时间和大于 20 小时的 待机时间; 5 号普通电池或厂家原配镍氢电池均可使用。配套的智能 充电器, 有效保护电池, 延长电池使用寿命和确保安全。 3. 超大屏幕≥2.8 寸 TFT 彩色显示。分级菜单设计, 使操作简明方 便。且有诸多如电量显示和欠压警告, 频率信道和信号指示等功能。 3. 面板具有 2.8 寸 TFT 彩色显示器显示会议模式, 工作菜单。带 LCD 显示屏, 可显示年、月、日和时间设置与显示; 5. 可独立运作或外接电脑结合软件及其他外接设备同步联动操作, 可实现电脑管理功能 (模式或操作: 自由发言、先进先出等等	1 套	工业

		6. 可设置限时模式，主机设定时间，当单元开启之后开始倒计时 7. 具有声控开咪功能：当话筒拾到声音时，会自动打开发言 8. 采用数字技术为核心，内置高性能CPU，支持讨论、视频HDMI。 9. 音频信号采用32bit高速浮点DSP进行处理，带宽20Hz~20KHz完美清晰音质 10. 高性能开关电源供电，长距离传输对音质不会有任何影响 11. 抗干扰电路设计，杜绝一切手机信号的干扰 12. 自带≥2.8寸液晶屏，独立按键操作 13. 主机输出口有传统的8芯手拉手接口及4路RJ45网线接口并用，二路八芯话筒连接，每路支持40个单元，可接80个单元，支持10支主席单元，加扩展器可以扩展到512支会议单元，网线接口每路支持15个单元，可接60个单元。 14. 具有中控代码RS-232接口，可连接中控系统 15. 多路音频输入输出接口，可连接扩声或录音设备 16. 主机和电脑可以USB本地方式进行连接通讯，使用PC软件对系统进行设置。可不需电脑直接在主机上对系统进行设置，支持在线更新代码 17. 具有多种会议模式：FIFO（先进先出模式）、FREE（全开放模式）、C-ONLY（主席模式）		
16	无线手拉手话筒主席单元	1. 采用≥1.7寸TFT彩色显示屏，显示话筒状态，IP地址，电量等信息。 2. 电磁及射频干扰设计，远离手机信号对会议的干扰； 3. 会议单元采用防啸叫单指向高灵敏度电容咪芯； 4. 功能操作采用液晶（LCD）显示，发言开启 5. 单元具有电量显示、欠压警告、频率信道和信号指示等功能； 6. 固定式设计方形麦杆，连接更牢固； 7. 咪杆具有红色光环指示灯； 8. 超低功耗设计，采用普通电池或充电锂电池，超长待机。 9. 符合IEC60914、GBT15381-94国际标准。	1只	工业

		10. 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输入电压为 24V，属安全范围。 11. 单元由 1.5M*2M T 型 8 芯线及超六类网线连接，线材采用全线铝箔、水线屏蔽，大大降低强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 12. 话筒单元带有扬声器，由话筒自定电子音量大小调节。 13. 自带≥1.7 寸屏幕，显示屏带有扬声器音量大小、话筒开关图标等显示。 14. 带声频启动功能，发言时话筒单元电源自动打开。		
17	无线手拉手话筒代表单元	1. 采用≥1.7 寸 TFT 彩色显示屏，显示话筒状态，IP 地址，电量等信息 2. 电磁及射频干扰设计，远离手机信号对会议的干扰； 3. 会议单元采用防啸叫单指向高灵敏度电容咪芯； 4. 功能操作采用液晶（LCD）显示，发言开启 5. 单元具有电量显示、欠压警告、频率信道和信号指示等功能； 6. 固定式设计方形麦杆，连接更牢固； 7. 咪杆具有红色光环指示灯； 8. 超低功耗设计，采用普通电池或充电锂电池，超长待机。 9. 符合 IEC60914、GBT15381-94 国际标准。 10. 单元为无源设备，由系统主机供电。输入电压为 24V，属安全范围。 11. 单元由 1.5M*2M T 型 8 芯线及超六类网线连接，线材采用全线铝箔、水线屏蔽，大大降低强电磁波对线材的干扰。 12. 话筒单元带有扬声器，由话筒自定电子音量大小调节。 13. 自带≥1.7 寸屏幕，显示屏带有扬声器音量大小、话筒开关图标等显示。 14. 带声频启动功能，发言时话筒单元电源自动打开。	13 只	工业
18	4 路 AUX 输出调音台	14 通道 2 编组调音台： 每路独立 48V 幻象供电开关； 输入：4 路单声道，4 路立体声，1 组 2TR 输入	1 台	工业

		输出：立体声主输出；4 编组输出；2 路监听输出；2 路 AUX 输出； 输入 3 段 EQ，支持中频扫频，可对指定频段进行调控； 主输出支持 9 段图示均衡可调； 内置 USB 声卡，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音乐录音； 内置 24 种高精度数字效果器，内置 MP3 音频解码器，带蓝牙和 USB 音频播放功能； 支持即时 USB 录音功能； 高精度 100mm 行程推子，机架式安装； 频率响应:20Hz-20KHz $\pm 3\text{dB}$ 总谐波失真: < -0.005 残余输出噪音: $< -89\text{dBu}$ 功率要求: AC 220V, 50/60Hz		
19	音频数字处理器	全自动反馈抑制器: 每通道 12 个独立的数字陷波滤波器, 从 40Hz~20kHz 自动控制; 多达 24dB 附加增益, 有效预防反馈发生 均衡的线路或话筒输入, 提供幻象电源 输入通道: 2 通道 输出通道: 1 通道 设备功率: 7W 频率响应: 20Hz—15KHz; 失真: $> 0.1\%$ @ 1KHz; 信噪比: 91dB; 信号延迟时间: 7 毫秒、11 毫秒; 输入阻抗: 20K ohm; 输出阻抗: 200 ohm;	1 台	工业
20	时序电源	输出额定电流 40A; 采用微电脑芯片控制, 延时时间更精准。 提供 RS232 控制接口、 闭合控制接口、级联接口等多种控制方式。	2 套	工业

		采用 16A 加厚铜磷片的万能插座。 采用压线输入方式，方便接线。 输入座采用保护后盖，更安全。 采用 1U 机身，后板 RS232 控制接口，可接中控或电脑控制。后板短路控制接口，可接中控或纯开关控制。		
21	机柜	600*600*1200 标准机柜，承重能力强，抗冲击能力强，不易变形，螺丝固定，可随意调节，安装方便，结实牢固。	1 套	
22	高清显示屏	1、整机屏幕采用 86 英寸 UHD 超高清 LED 液晶屏，显示比例$\geq 32:9$，单屏幕图像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色彩度 8bit+FRC，可视角度不小于 170°，全高清 4K 系统图标显示； 2、整机屏幕与屏幕保护层全贴合技术，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可视角度更广； 3、整机屏幕拥有更高的色域，色域值$\geq$NTSC 90%，显示画面颜色细节更加丰富，颜色还原度更高。 4、整机书写面板采用防眩光全钢化防爆玻璃面板，可见光透射比不低于 88%； 5、采用电容或红外触控技术，支持 Windows 系统中手指或被动电容笔进行 20 点或以上触控，支持主动电容笔书写，书写精度可达 1mm，支持 4096 级压感。 6、整机内置接收模块，除无线传屏器外不需要连接任何附加设备，可实现外部电脑音视频信号实时传输到触摸一体机上（无论整机处于任何通道），并可支持触摸回传，支持免安装驱动，即插即用。 7、内置 6 阵列麦克风，8 米有效拾音距离； 8、采用 2*10W（中高音）+20W（低音）缝隙发声扬声器； 9、具有全功能 Type-C 接口，可支持手机充电、音视频信号传输、外部设备调用本机摄像头、麦克风及扬声器。 10、有效识别高度小于 2mm，当触摸物体距离玻璃外表面高度小于 2mm 时，触摸屏识别为点击操作，保证触摸识别的精准性及减少误操作。	2 套	工业

23	无线投屏器	4K 高清 hdmi 音视频同屏传输器, 支持电脑、平板、手机等通过无线投屏器或投屏软件无线投屏	2 套	工业
24	前维护支架	挂墙式安装支架, 拼接安装	2 套	工业
25	工作站2	CPU: $\geq$ 八核2.5 GHz/16G/256G+1T/集显显卡/无显示屏/三年标准服务	2 台	工业
26	业务控制台	长度: 5.6 米, 宽度: 0.9 米 采用胡桃木实木皮, 木皮厚度 $\geq$ 0.6mm。 基材: 采用中密度板, 绿色环保产品, 甲醛含量 $\leq$ 1.0mg/L 密度 $\geq$ 760kg/m ³ , 静曲张度 $\geq$ 51.2Mpa, 吸水膨胀率 $\leq$ 8.1%。油漆: 面漆采用 PU 聚脂漆, 底漆采用 PE 不饱和树脂漆。	1 套	工业
27	会议桌	长度: 4 米, 宽度: 1.6 米 采用胡桃木实木皮, 木皮厚度 $\geq$ 0.6mm。 基材: 采用中密度板, -绿色环保产品, 甲醛含量 $\leq$ 1.0mg/L 密度 $\geq$ 760kg/m ³ , 静曲张度 $\geq$ 51.2Mpa, 吸水膨胀率 $\leq$ 8.1%。油漆: 面漆采用 PU 聚脂漆, 底漆采用 PE 不饱和树脂漆。	1 套	工业
28	6 楼会议室	长度: 6 米, 宽度: 1.6 米 采用胡桃木实木皮, 木皮厚度 $\geq$ 0.6mm。 基材: 采用中密度板, -绿色环保产品, 甲醛含量 $\leq$ 1.0mg/L 密度 $\geq$ 760kg/m ³ , 静曲张度 $\geq$ 51.2Mpa, 吸水膨胀率 $\leq$ 8.1%。油漆: 面漆采用 PU 聚脂漆, 底漆采用 PE 不饱和树脂漆。	1 套	工业
29	定制资料柜	长度 6.3 米, 宽度 0.6 米, 高度 2 米 板材复合型板材, 环保无异味, 结构材质细密, 性能稳定; 采用上透明玻璃, 下双开门, 柜门采用静音门铰连接, 可缓冲开合; 资料柜空间合理, 储物灵活。	1 套	工业
30	沙发	定制西皮, 经液态浸色及防潮、防污等工艺处理, 基材: 优质实木框架, 含水率不低 9%-12%之间, 硬木木方不低于 5mm 的多层夹板, 经防虫、防腐等化学处理, 海绵采用 PU 成型高回弹发泡海绵, 一次冲压成型, 海绵采用环保型高密度海绵, 底座海绵密度 $\geq$ 45kg/m ³ , 靠背海绵密度 $\geq$ 30kg/m ³ , 回弹性能好, 五金配件。 家具组合 1+1+3+1 (1 人位 2 只, 3 人位 1 只, 茶几一只)	1 套	工业
31	办公座椅	网面设计, 经液态浸色及防潮、防污等工艺处理, 辅料: 采用 PU 成型发泡中密度海绵, 表面有一层保护面, 可防氧化, 防碎, 经过 HD 测试永不变形, 脚架: 弓形结构。人体功能学设计	5 把	工业

32	工作站3	CPU: ≥六核3.1GHZ/8G /1T / 1050Ti 独显/ win10/无显示屏	5 台	工业
33	智能会议平板	屏幕尺寸: 86 寸; 分辨率: 4k 超高清; CPU 核心数: 四核; 存储内存: 8GB; 系统: Android; 接口: HDMI; USB2.0; USB3.0; Type-C; 不小于10个触控点,触摸屏定位精度≤2mm,有效识别高度小于2mm,当触摸物体距离玻璃外表面高度小于2mm时,触摸屏识别为点击操作,保证触摸识别的精准性及减少误操作。产品外接电脑时,可自动识别信号源,并且可供用户选择是否切换输入信号源画面,不接受强制切换。信号源记忆功能: 设备可设置开机默认通道,在任意通道关机时可实现设置的默认通道开机,也可设置关机信号源记忆为开机开机信号源功能。自动节能功能: 当设备在长时间处于无信号接收状态且无人操作时,将会自动黑屏待机,节省能耗。整机具有待机节能功能,需具有触摸、遥控、前置按键多种方式开启一键节能功能。安卓主页可预览多个信号源通道内容,最多支持四个信号源通道画面显示,并可以进行选定通道的快速进入,此功能可通过菜单实现开关操作。	1 台	工业
34	数据库服务器	5218 16C,100W,2.3GHz*2/32G RDIMM DDR4 内存*2/600G 15K 热插拔硬盘*8/ RAID 2GB R730-8i 12Gb Adapter*1/主板集成双口千兆*1/ 750W 电源*2/导轨*1/三年标准服务	1 台	工业
35	应用服务器	4210R 10C,85W,2.4GHz*2/16G RDIMM DDR4 内存*2/ 600G 热插拔 SAS 硬盘(1 万转) *3//RAID 2GB R730-8i 12Gb Adapter*1/主板集成双口千兆*2/ 550W 电源*2/导轨*1/三年标准服务	2 台	工业
36	GIS 服务器	4210R 10C,85W,2.4GHz*2/16G RDIMM DDR4 内存*2/ 600G 热插拔 SAS 硬盘(1 万转) *6//RAID 2GB R730-8i 12Gb Adapter*1/主板集成双口千兆*2/ 550W 电源*2/导轨*1/三年标准服务	1 台	工业
37	语音外呼及传真	CPU:I7、8G 内存、2T 硬盘、监控级主板、4U 标准工控机箱,接 8 路外呼,4 路传真,配套语音板卡	1 台	工业
38	网络交换机	三层交换机,24 个 10/100/1000BASE-T 端口(含 8 Combo 口),4 个 1G/10GBASE-X SFP Plus 端口,1 个 Slot ; 交换容量 598Gbps/5.98Tbps,包转发率 222Mpps;	2 套	工业

39	服务器操作系统	linux 服务器操作系统企业版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0	备份软件	文件保护：支持在同一文件备份作业中采用多通道并发备份，提高备份和恢复的速度。数据库应用保护：支持主流的数据库备份恢复。 实时保护：支持数据库基于日志冗余 LR 技术的数据零丢失技术。 高可用支持：可支持共享型存储和镜像型存储的高可用集群，可支持一主多备模式集群。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1	应用防护系统 (七层防火墙)	吞吐量 $\geq 3\text{Gbps}$ ，VPN 吞吐量 $\geq 500\text{Mbps}$ ，IPS 吞吐量 $\geq 500\text{Mbps}$ ，并发连接数 ≥ 100 万， $\geq 6\text{GE}$ ， ≥ 1 扩展插槽，共 1 个串口和 2 个 USB 口，1U 机箱，单电源，标配防火墙模块，入侵防护模块，防病毒模块，防垃圾模块，URL 识别模块，应用识别模块等应用模块，三年标准服务，一年特征库升级。	1 套	工业
42	日志审计	包含 ≥ 50 个采集对象许可， ≥ 6 个千兆电口， ≥ 2 个扩展插槽，1T 硬盘，2U 机箱，单电源，事件处理性能 $\geq 3000\text{EPS}$ ，标配综合日志采集模块、数据统计分析模块、异常告警模块、资产管理模块、知识库管理模块等，三年标准服务。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3	漏洞扫描	1U 上架设备，单电源，1TB 硬盘； 标配 1 个 100/1000M 管理口（可做扫描口）、5 个 100/1000M 扫描电口、1 个 RJ45 Console 口，2 个 USB 接口，1 个接口扩展插槽，可选配 TS1010 系列千兆扩展板卡（最多可扩展 8 个电口或 8 个光口，需单独采购 SFP 模块； 单任务可扫描 100 个 IP，具体 IP 不限，并发扫描 20 个 IP；三年标准服务，三年系统漏洞扫描特征库升级授权。	1 套	工业
44	入侵防御	1U 上架设备，单电源； 1 个 RJ-45 Console 口，1 个 10/100/1000 Base-T 带外管理口，1 个 HA 口，2 个 USB 口； 4 个 10/100/1000Base-T 接口，提供 2 路防护，2 路软硬件 BYPASS，1 个网络接口板扩展槽位； 整机吞吐量 $\geq 2\text{G}/\text{秒}$ ，IPS 吞吐量 $\geq 1000\text{M}/\text{秒}$ ，并发连接 ≥ 200 万，	1 套	工业

		新建连接数≥2 万/秒。 三年标准服务，默认带三年入侵防护特征库升级授权。		
45	防病毒系统	标准网络版管理中心。系统服务端软件，提供防病毒策略管理、下发任务、病毒告警分析、报表等功能，可管理 win 系列客户端、Linux 系列客户端，可安装在 Windows2008R2 及以上操作系统、Win7spl、Win10 或 centos7.0、Redhat7.0 及以上操作系统。 授权：100 个 WINDOWS 终端/服务器授权；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6	USBKey	采用国密高安芯片；支持国密算法；支持国密 GM/T 0016-2012 应用接口规范；支持 DES, 3DES, AES, SHA, RSA 加解密算法；	50 个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7	USBKey 安全认证软件	USBKey 配套服务端安全认证软件，支持双向认证；提供 C++、.NET、JAVA、PHP 二次开发接口；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48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信息审批模块）	（1）信息审核：部门负责人接到发布申请后，对信息进行审核，同时可以对发布内容进行调整（基本信息不允许修改）。如审核通过，则提交给部门领导签发；如果审核不通过，审核人需填写驳回原因，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终止该信息。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 设置是否使用 （2）信息签发：委办局分管领导接收到审核信息后，需对其进行签发。如准予直接发送，则由提交至应急局审批或者交预警中心进行发布（根据信息的类型和级别选择不同的审批流程），被签发的信息必须附带相应的手续文件电子版附件；如签发不通过，则需填写理由，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 （3）信息审批：当发布的信息需应急局审批时，应急局值班员收到委办局签发的信息，对其进行审批。如果核准则交由预警中心发布，分管领导口头同意发布时，应急局值班员可先提交通过，事后补传所需的手续附件；如审批不通过，则需填写理由，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 （4）信息复核：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值班员对所需发布的预警信息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进行正确性、合法性、完整性核 验，确保预警信息完整、有效。 复核通过后，信息即可发布。复核不通过，由值班人员 填写理由后，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 使用。如不使用复核环节，信息由委办局签发后即直接发出		
49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信息发布模块）	（1）信息加工：根据用户录入的基本信息和对应的发布渠道，调用相应的信息模板，根据各个发 布渠道要求如信息格式、要素、文本预警信息的字数设置等，生成适合各渠道发布的预 警信息，信息录入人员可对生成的预警信息进行调整 （2）一键式发布：信息分发根据信息等级、影响范围、发布时间段、所使用的发布渠道等调用发布 策略库形成发布优先级，推送至队列管理模块，队列管理模块根据优先级依次将信息送 到多手段一 键式发布系统或发布渠道。 （3）队列管理：当发布队列中有多条待发送预警信息时，按照优先 级配置，生成预警信息发布默 认队列。提供界面支持值班人员查 看当前发送队列，同时允许值班人员手动调整对当前 队列。 （4）信息重发：信息发布不成功，系统提供手段和自动两种方式进行重发 （5）信息备案：本地平台备案 在本地平台发布的信息，自动存贮在本地数据，供查询统计。 （6）信息上级备案 本地发布的信息需要上报到上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并在上级预警信息发布平台上备案。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0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发布调度模块）	（1）预警信息接入：实现与上级突发事件平台实现信息互通，实现高效、即时、有效接收上级系统中 气象预警信息。 （2）智能化预警发布调度：梳理预警信息覆盖面以及预警信息发布存在的瓶颈，根据信息等级、影响范围、 发布时间段、所使用的发布渠道等调用发布策略库形成发布优先级。建立智能化调度队列，实现预警信息最优化发布。 （3）发布管理：针对发布信息、发布队列、优先级定义、发布状态、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发布手段进行管理, 支持新 手段的接入与管理		
51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反馈评估模块)	(1) 渠道反馈管理: 配置渠道信息反馈的发送对象、发送量、发送频次、发送时间等信息, 并提供查 看功能。 (2) 预警信息发布反馈: 建立信息发布反馈的信息流, 接收从发布渠道的反馈情况, 反馈信息包括信息编 号、发布开始时间、发布完成时间、发布范围、成功/失败数量、信息发布接收情况等, 并对反馈结果进行统计。 (3) 预警信息过程追溯: 对预警信息发布全过程进行展现, 从录入、审核、签发、审批、复核、发布等流 程进行记录, 还能够展现预警信息渠道发布结果的展现。将预警信息发布出现的故障记 录日志。全面的记录信息发布过程, 可以通过发布的全过程掌握发布的动态过程, 并进行问题追溯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2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归档管理模块)	(1) 信息归档管理: 对系统中的预警信息根据时间、预警级别、预警类型等类别进行归档, 包括对预 警信息的归类、关联处理等操作, 为预警信息统计查询做准备, 预警信息归档包括预警信息归档类型管理、预警信息关联管理、预警信息状态管 理、预警信息归档策略管理、预警信息归档异常及日志维护。 (2) 应用检索: 通过内置系统和预警信息发布流程相关的固定报表, 为决策者和系统管理员提供 完整的系统信息和预警信息发布数据统计。对统计信息进行分析, 生成报表或图形(包 括柱状图、饼图、折线图、GIS 图) 方式的分析结果, 并对分析结果进行显示; 提供保存下载及打印功能, 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条件将查询结果保存成 pdf, doc, xls 等常见 格式。 (3) 信息统计: 报表统计、图形统计、专题图统计、统计结果导出、信息统计异常及日志维护。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3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策略管理模块)	(1) 预警类型配置: 维护各预警类型对应的发布责任单位, 各类型发布的预警级别, 各级别预警信息 的致灾等级、发布时效要求等因素, 支持预警类型发布责任单位是行业用户(多级)的情况, 如暴雨预警的责任单位有省气象局、地市气象局、区县气象局。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2) 预警内容模板配置: 信息模板配置包括信息模版的增加、删除、修改、查询操作, 信息模版主要实现 由录入的基本信息自动生成针对不同发布手段的预警信息文本内容, 比如预警信息网站 发布, 预警信息篇幅可以较长, 但是针对道路显示屏的信息则要求内容简练。每个模版 对应相应的字数限制, 针对不同发布渠道, 可设置一个或多个信息模板。内容模版由若干个构成要素拼接形成, 构成要素包括基本信息中的预警类型、预 警级别、发布时间、发布单位、发布原因等以及对应的发布说明和防御指南。 (3) 渠道发布策略管理: 对本条策略中所选择的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进行管理。发布渠道设置主要对本策略 中应用的所有预警类型在发布时需要选择的渠道进行预先设置, 从而可以实现在信息录入或发布时, 自动载入发布渠道列表, 缩短预警信息发布在录入和发布时业务人员的操 作时间。 (4) 发布流程策略管理: 对本条策略中所有预警信息所应用的发布流程进行管理。发布流程配置主要对本 条策略应用范围内的所有预警信息的发布流程进行选择, 从而可以实现对多个级别的预 警类型快速配置统一的发布流程, 对平台所有类型信息的发布策略进行统一管理, 查看整体的策略配置情况以及各 个策略的配置详情, 并可以新建策略、修改策略名称或删除策略。 (5) 敏感词配置: 可以设置预警信号内容不能有敏感词, 当出现了的时候就提醒。 (6) 反季节性预警拦截设置: 可以设置不同的预警发布类型的季节性拦截, 比如在夏季不能寒潮预警、低温预警、道路结冰预警, 冬天不能发高温预警。		
54	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受众用户管理模块)	(1) 受众用户群组管理 , 各预警信息发布单位业务管理人员通过通讯录名册建立若干个应急责任人群组, 并为每个类型和级别的预警信息指定对应的群组(一个或多个)。预警信息发布时, 系统会将信息推送到对应群组下的每个人员的手机上。1) 应急责任人群组 各预警信息发布单位业务管理人员通过通讯录应急责任的手机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机号码，配置应急责任人群组。2) 应急责任单位群组各预警信息发布单位业务管理人员通过通讯录应急责任单位的传真号码，配置应急责任单位群组。 (2) 个性化设置预警接受，可以针对单个用户设置接受预警提醒的预警等级和类型，当与用户所在群组的发布渠道配置取并集，扩展了接收预警信息的设置功能。 对本条策略中所选择渠道的具体联系人或群组进行管理。策略中发布对象的选择 主要针对短信、邮件、传真等可以选择受众用户群组的渠道；对于发布对象为终端设备 的渠道不在策略里面选择具体的终端系统自动根据每个受众群组中的联系人信息来添加默认的发布渠道，用户可以针对每个受众群组进行单独的发布渠道设置。		
55	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系统管理模块）	(1) 角色管理 支持对系统用户的角色的维护，并给不同的角色设置不同的权限，每个系统用户 必须分配到不同的角色，系统默认有一个超管角色及默认超管用户，通过超管角色可以 逐级配置其他的角色和用户的维护 (2) 权限管理 针对预警信息从采集开始到发布流程中，对每个环节设置权限控制，只有具备该 权限的用户才能进行操作。 (3) 用户管理 系统默认设置超级管理员角色的用户，超级管理员可以设置系统管理员，系统管 理员可以设置本系统的相关角色和用户的添加，每个用户需要配置到不同的角色，支持 设定本用户账号的启用状态和有效时间。 (4) 通讯录管理 支持预警中心用户值班人员对本单位人员的通讯录维护功能以及对其他单位通讯 录的查询浏览功能，同时也支持委办局与渠道管理单位维护日常值班联系人、应急责任 人等信息的维护。 通讯录包含用户姓名、电话、编号、所属部门等信息。主要功能包括添加、修改、 删除、查询、导入/导出。另外可将通讯录中的相关人员设置为责任人群组。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6	预警信息发布 管理系统（预警 信息审批模块）	（1）信息审核：部门负责人接到发布申请后，对信息进行审核，同时可以对发布内容进行调整（基本信息不允许修改）。如审核通过，则提交给部门领导签发；如果审核不通过，审核人需填写驳回原因，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终止该信息。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 （2）信息签发：委办局分管领导接收到审核信息后，需对其进行签发。如准予直接发送，则由提交至应急局审批或者交预警中心进行发布（根据信息的类型和级别选择不同的审批流程），被签发的信息必须附带相应的手续文件电子版附件；如签发不通过，则需填写理由，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 （3）信息审批：当发布的信息需应急局审批时，应急局值班员收到委办局签发的信息，对其进行审批。如果核准则交由预警中心发布，分管领导口头同意发布时，应急局值班员可先提交通过，事后补传所需的手续附件；如审批不通过，则需填写理由，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 （4）信息复核：预警信息发布中心值班员对所需发布的预警信息进行正确性、合法性、完整性核验，确保预警信息完整、有效。复核通过后，信息即可发布。复核不通过，由值班人员填写理由后，返回信息录入人员重新填写或者不发送。该环节可在流程配置中设置是否使用。如不使用复核环节，信息由委办局签发后即直接发出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57	预警信息发布 渠道系统（发布 引擎模块）	（1）协议管理：渠道系统集成所有的发布渠道，并对外提供发布接口服务，协议管理模块通过制定规范协议，符合本规范协议及安全验证的发布接口客户端才能使用发布渠道进行预警信息的发布，保证了发布渠道的对外提供发布服务的规范性和安全性。 （2）信息接受：与预警发布管理系统对接，接收需要发布的信息，发布的要求（发布范围、发布时间），使用的渠道、每类渠道发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布内容，并将信息推送到数据传输模块，也接收数据 传输模块反馈的发布结果，并提供给预警发布管理系统。此外，也提供信息录入界面， 实现信息发布功能。 提供待发布信息接收的接口，接收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或其他系统推送的发布 信息，并将信息推送到数据传输模块。 （3）数据传输：对待发布的信息按照发布要求，一键式的向指定各个发布手段进行发送，并监测、 接收各厂商终端的反馈信息，实现预警信息多手段统一发布。并将发布信息、反馈信息 记录入库。 具体包括数据分发、数据接收、数据解析、数据存储。 1) 数据分发 对接收到的待发布的信息，按照发布要求，分发给对应的发布渠道，将发布内容 快速推送到发布终端上显示。 2) 数据接收 建立统一的反馈信息接口及反馈同步机制，监测不同发布手段，调用数据解析模 块，收集发布情况，包括成功/失败数量、预警信息、发布时间、发布范围、信息发布 接收情况等。 3) 数据解析 与各渠道建立规范的信息交互协议包，实现对互协议包的解析，并对数据格式、 数据类别、长度等内容进行检查，在解析过程中若发现解析问题或者格式错误则发送验 证失败回执给发送方。 4) 数据存储 对接收的预警信息、反馈信息存入数据库，并提供查询功能。		
58	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渠道管理模块）	（1）渠道基础信息管理： 渠道信息管理为渠道管理单位的渠道管理员提供对渠道基础信息的录入、修改、 删除和查看功能。 （1）渠道生命周期管理： 渠道生命周期管理为渠道管理单位的渠道管理员提供渠道状态的切换和渠道故障 信息与下线申请的上报等功能。 （3）渠道接入认证： 配置与维护渠道接入认证的方式，支持多种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接入方式，包括鉴权码验证、动态口令验证、服务器MAC验证、账号密码验证。 (4) 渠道权限配置模块：可以配置渠道的使用用户，不同的用户配置使用多个渠道的使用权限，并为每个用户提供使用API SecretId 与 SecretKey 鉴权，当用户请求发布渠道的时候需要通过 SecretId 与 SecretKey 获取发布渠道使用权限。		
59	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渠道监控模块）	(1) 实时监控：系统对API接口对接发布渠道，渠道的运行状态进行实时监控。根据设置阈值对连接不正常的信息提供告警信息，发送离线告警给值班员及渠道及厂商管理人员。 (2) 告警管理：对实时监控、状态巡检中产生的系统告警，告警发送情况进行管理。 (3) 终端同步：根据系统制定的同步计划，系统在制定时间，自动与各渠道同步设备信息，并将设备信息维护到渠道基本信息库中，实现渠道终端设备的自动更新。 (4) 监控显示：基于GIS地图叠加显示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的位置和基本信息，以图表方式展示服务对象与渠道的链接关系，并显示每个发布渠道的状态，是否正常在线或者故障异常等状态。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0	应用服务系统（政府应急管理部门应用模块）	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接收功能；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查看功能；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发布情况监控功能；各类共享信息查询分析功能；预警响应情况监控功能。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1	应用服务系统（预警信息发布责任单位应用模块）	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接收功能；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查看功能；信息员、应急责任人员管理功能；责任区共享信息的查询服务功能；预警响应情况监控功能。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2	应用服务系统（其他涉灾部门应用模块）	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接收功能；预警信息或服务信息查看功能；信息员、应急责任人员管理功能；突发事件监测及响应情况上报功能；责任区共享信息查询分析功能。。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3	综合研判与精	(1) 强对流天气识别与预报	1套	软件和信息

	准发布支持系统（灾害性天气 AI 智能识别模块）	1) 强对流天气监测大数据集建设 采集并存储雷达、卫星、大气电场仪、地面站等多源气象观测资料，利用 GPU 集群 处理这些多源数据实现强对流天气系统的分析及标注，建立强对流天气个例库，把发生 的时间段、对应的路径、影响的区域范围等信息入库，为模型训练提供数据集。在模型训练时能根据时间、空间查找地面站、雷达等观测数据，进行特征选择、特征工程。 2) 强对流天气识别模型构建 运用采样、权重调节、损失敏感性等多种方法解决强对流天气数据的不平衡问题；基于深度学习算法，融合多源异质数据，提取强对流天气相关的典型非线性特征，实现 强对流天气的识别。主要的强对流灾害天气有对流性短时强降水、雷暴、雷暴大风等。 3) 基于人工智能的强对流天气识别与预报 对于强对流天气，主要是对强对流天气识别以及强对流天气预报。根据当前卫星、 雷达和站点监测数据对强对流天气进行准确识别，利用当前可用资料和各种模式预报数 据对强对流天气进行短临和短期预报。 （2）暴雨天气识别与预报 1) 暴雨天气识别 暴雨天气突发性强，降水时间集中，可预报时效短。由突发性暴雨引发的气象灾 害及次生灾害，对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构成了严重的威胁。因此对于暴雨天气的识 别和预报就尤为重要。在现有卫星数据、雷达数据和站点实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对暴雨 天气进行识别。 2) 暴雨天气短临预报 对暴雨天气短临预报主要是利用现有数据对未来0-4小时内天气现象进行预测，预 测是否会出现暴雨。在建模之前，同样需要对数据进行预处理，控制数据质量、解决数 据类别不平衡、数据分辨率重构、特征工程和特征选择。最后再根据处理后的数据，利用深度学习的方法预测未来4小时内是否出现暴雨天气。	技术服务业
--	---------------------------------	--	--------------

		3) 暴雨天气短期预报 对暴雨天气短期预报主要是利用现有数据对未来 4-48 小时内天气现象进行预测, 预测是否会出现暴雨。在进行建模分析时, 主要利用模式预报数据, 由于暴雨天气发生的范围通常较小, 而模式数据空间分辨率较低, 因此需要对模式预报数据进行空间高分辨率重构。然后再结合地面到高空的模式预报数据进行特征工程, 对特征进行选择, 之后利用深度学习算法预测未来 4-48 小时内逐小时是否出现暴雨天气。 (4) 雷达预警阈值设置: 进行雷达预警阈值设置, 包括区域、预警线信息(范围、回波阈值、发送类型、接收人、接收时间), 点击保存, 即时生效。		
64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三区灾害防御模块)	(1) 监视区监测: 设置警戒区外延 50 公里为监视区, 对监视区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气象灾害进行实时监控, 及时提醒业务值班人员, 做好预警准备。1) 预警信息监控 实时监控并接入上级单位发布预警信息、上下游相关台站发布预警信息、周边邻近区域发布预警信息, 叠加 GIS 地图分析对监视区的影响。2) 灾害监控 针对本地区主要灾害性天气, 基于灾害致灾指标体系, 利用气象站点实况数据对监视区内灾害性天气进行监测, 提取灾害种类和灾害等级, 并进行基于地图和表格的显示。 (2) 责任区监测: 对责任区已经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气象灾害进行实时监控, 及时提醒业务值班人员, 综合各类信息后给出预警综合建议。 1) 预警信息监控 实时监控并接入上级单位发布预警信息、上下游相关台站发布预警信息、周边邻近区域发布预警信息, 叠加 GIS 地图分析对责任区的影响。 2) 灾害监控 针对本地区主要灾害性天气, 基于灾害致灾指标体系, 利用气象站点实况数据对责任区内灾害性天气进行监测, 提取灾害种类和灾害等级, 并进行基于地图和表格的显示。 3) 预警智能启动建议: 基于上述各类信息, 参考预警发布与服务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相关规范要求，给出预警启动的综合建议。 4) 报警提醒：报警提醒信息通过声音、图形、短信、邮件等多种方式提醒业务值班人员。 (3) 警戒区监测 1) 预警信息监控：实时监控并接入上级单位发布预警信息、上下游相关台站发布预警信息、周边邻近区域发布预警信息，叠加GIS地图分析对警戒区的影响。 2) 灾害监控：针对本地区主要灾害性天气，基于灾害致灾指标体系，利用气象站点实况数据对警戒区内灾害性天气进行监测，提取灾害种类和灾害等级，并进行基于地图和表格的显示 3) 报警提醒：报警提醒信息通过声音、图形等多种方式进行显示提醒。		
65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预警服务智能启动模块）	(1) 预警信息监控：实时监控并接入上级单位发布预警信息、上下游相关台站发布预警信息、周边邻近区域发布预警信息，提取分析可能对本市及辖区的影响。 (2) 灾情信息监控：实时监控并接入灾情直报系统的灾情信息、多部门共享灾情信息，提取分析可能对本市及辖区的影响。 (3) 实况预报监控：接入站点实况、雷达实况、数值预报格点化数据，按各级预警触发阈值提取本市及辖区当前实况和未来天气走势等信息 (4) 灾害性天气监控：接入“灾害性天气AI智能识别子系统”的分析结果。 (5) 预警智能启动建议：基于上述各类信息，参考预警信号发布、预警服务规范等技术要求，给出预警启动的综合建议。 (6) 报警提醒：报警提醒信息通过声音、图形、短信、邮件、电话、钉钉等多种方式提醒业务值班人员。”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66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灾害落区研	(1) 灾害落区研判：在GIS地图上显示灾害落区，并叠加气象实况、气象预报、监测告警、上下游及周边地区已发预警信号、上报灾情等信息，对灾害落区进行综合研判分析。基于研判分析结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判及风险分析模块)	果,通过人机交互工具对灾害落区进行修改编辑,进一步修订灾害落区范围,并最终 确定灾害落区边界、明确灾害预警等级。 (2) 灾害落区风险分析 利用空间分析技术方法,对灾害落区范围内的受影响目标、人群等信息进行分析 和提取,并形成汇总分析结果,以统计报表等多种形式展示。		
67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三区三叫应服务模块)	(1) 叫应提醒: 依据叫应服务标准和工作流程,通过对各类气象实况、预报、灾害识别、风险预 警、灾害落区等多源信息等综合分析,对需要叫应的对象、叫应标准等信息进行提醒, 并在地图上闪烁提示和声音报警 (2) 外部叫应: 连接电话叫应系统,对需要叫应的外部对象进行电话主动呼叫,自动播放叫应的 服务内容。 (3) 内部叫应: 连接电话叫应系统,对需要叫应的内部对象进行电话主动呼叫,自动播放叫应的 服务内容。 (4) 叫应反馈监控: 对电话叫应的过程进行监控,对叫应失败的重播,记录叫应服务的操作日志信息,并实时刷新显示。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8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预警指导及反馈模块)	(1) 省级预警指导产品接收: 与“河南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对接,实时接收获取省级系统对本市灾 害预警的指导产品,主要包括灾害种类、预警等级、影响区域等,预警指导产品以列表 形式显示,并提供历史预警指导产品查看功能。 (2) 省级预警指导反馈: 在省级灾害预警指导产品基础上,结合本地分析研判结果,对灾害种类、预警等 级、影响区域进行主客观订正,并将订正后的结果向“河南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进行反馈。提供历史预警指导反馈查看功能。 (3) 下级预警指导: 根据灾害性天气智能识别结果,提取分县区的预警指导结果,与县级突发事件预 警信息发布系统对接,实时下发预警指导结果,并接收县级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 的预警指导反馈结果。系统中可查看预警指导及反馈的历史过程记录。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9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	(1) 产品制作引擎: 产品制作引擎实现不同天气要素格点场与站点转换,通过时间插值和空间插值算 法,生成相同时间分辨率、空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统（预警服务产品智能制作模块）	间分辨率的预报初始产品；依据不同气象要素和预警服务 产品生成要求，通过用户配置定义的不同产品模板，自动生成各种预警服务产品。 产品生成引擎根据业务时间规则、服务产品类型获取并加载对应的服务产品模板，对数据进行相应的算法、指标、自然语言翻译引擎等运算后，按照相应产品（如文档类、 文字类和图片类等）规则，将运算后的数据绑定到模板对应的规则控件中，对产品进行 组装，生成指定的产品。 （2）气象灾害预警产品智能制作： 根据预警结果，自动一键填充灾种类型、等级、发布时间、发布范围，并根据不 同渠道模板自动生成不同需求所需的气象预警发布内容。并作为草稿保存至预警发布的 审批系统中。 制作适合市情的各类气象预警信号模版，将模版结构化、信息化入库，自动抓取 气象实况、预报、预警、历史气候等信息数据并填入模版中，自动创建预警信号产品， 并提供修改编辑功能。 （3）预警服务材料制作： 制作适合本行政区需要的《决策气象信息》、《重要天气报告》等各类决策气象 服务材料模版，将模版结构化、信息化入库，自动抓取气象实况、预报、预警、历史气 候等信息数据并填入模版中，自动预警服务材料，并提供修改编辑功能。 制作重要天气报告、重要气象信息专报和专题预报等各种决策服务产品模版，自 动调取决策服务材料模版，在模版中，通过数字标签技术，预先配置历史气候分析、气 象实况分析、预报结论、灾 害预警、防御措施等信息模块的数据内容链接，并通过数据 统一服务中间件从数据库中调取各信息模块所需的内容，自动填入模版，最终形成预报 产品。		
70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靶向精准发	靶向精准发布模块对接“河南省预警信息发布渠道资源池”，通过标准化接口获取移动通信基站信息数据，并与灾害落区叠加，提取灾害落区内的移动通信基站列表，生成预警信息发布计划通知单，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布模块)	经值班人员审定后，一键式向灾害落区范围内的实时活动人群定向发布预警信息。		
71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尾矿库气象预警服务模块）	针对洛阳市范围 200 余座尾矿库进行气象灾害风险实时监测，开展灾害风险分析，形成气象预警服务产品，通过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向洛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尾矿库管理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及时发布预警服务产品。 （1）尾矿库空间分布显示：收集获取全市范围 200 余座尾矿库基本信息，制作尾矿库气象预警服务清单。提取尾矿库的经纬度信息，制作尾矿库空间分布图层，并基于 GIS 与气象信息数据图层叠加显示。 （2）尾矿库气象灾害风险监测：根据气象地面监测站点实况、雷达实况、气象智能网格预报产品，通过空间插值、网格匹配等方法，计算生成每座尾矿库的气象实况要素和气象要素短临短时预报结果。 （3）尾矿库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收集整理全市范围近 10 年的尾矿库历史灾情数据和历史气象实况数据，通过统计分析和数据拟合等多种方法，建立尾矿库致灾临界气象要素指标体系，并完成指标参数显著性检验。根据尾矿库气象实况要素和气象要素预报结果，依据尾矿库致灾临界气象要素指标体系分析计算每座尾矿库的气象灾害风险等级，根据不同用户、不同渠道分别制作不同格式的尾矿库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产品，包括文字产品、图文产品。 （4）尾矿库气象预警服务：通过“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将尾矿库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产品通过不同方式向相关用户及时发送： 1) 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洛阳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尾矿库管理单位发送； 2) 以短信方式向尾矿库防灾减灾责任人发送。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2	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	针对洛阳市范围重点景区进行气象灾害风险实时监测，开展灾害风险分析，形成气象预警服务产品，通过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向洛阳市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统（重点景区气象预警服务模块）	文化旅游局、景区管委会等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及时发布预警服务产品。 （1）景区空间分布显示:收集获取全市范围重点景区基本信息，制作景区气象预警服务清单。提取景区的经纬度信息，制作景区空间分布图层，并基于GIS与气象信息数据图层叠加显示。 （2）景区气象灾害风险监测:根据气象地面监测站点实况、雷达实况、气象智能网格预报产品，通过空间插值、网格匹配等方法，计算生成每个景区的气象实况要素和气象要素短临短时预报结果。 （3）景区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收集整理全市范围近10年的景区历史灾情数据和历史气象实况数据，通过统计分析和数据拟合等多种方法，建立景区致灾临界气象要素指标体系，并完成指标参数显著性检验。根据景区气象实况要素和气象要素预报结果，依据景区致灾临界气象要素指标体系分析计算每个景区的气象灾害风险等级，根据不同用户、不同渠道分别制作不同格式的景区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产品，包括文字产品、图文产品。 （4）景区气象预警服务:通过“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将景区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产品通过不同方式向相关用户及时发送： 1）以邮件、传真等方式向洛阳市文化旅游局、景区管委会等单位发送； 2）以短信方式向景区防灾减灾责任人发送。		
73	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灾害全过程监控与回溯分析模块）	（1）灾害过程监控:具体实现从灾害可能发生、已经发生、发生发展、减弱消亡到灾害过程结束的全过程监控记录，自动整理入库形成灾害个例。 （2）查询统计:基于Web方式能对历史天气过程进行多条件查询、按灾种类别查询、按时间查询、按影响区域查询，类别默认全灾种，时间默认近一年，区域默认全市。 （3）灾害过程回溯:对历史灾害过程重构灾害时空场景，进行回溯显示。基于GIS对灾害过程的气象地面实况监测、雷达、灾害落区、预警信号、预警服务、预警叫应等信息的时空演变进行图形	1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化展示，并提供动画播放功能。 (4) 灾害过程回溯分析 对整个灾害过程的实况、预报、预警信息进行回溯分析，统计分析灾害过程中报警的站次、报警详情、分灾种分等级的告警统计信息等。		
74	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系统运行监控模块）	(1) 发布渠道监控: 以地图、列表等形式实时刷新显示每个发布渠道终端设备的状态信息。 (2) 网络监控: 系统具备实时监控各类发布渠道和手段的网络连通情况、用户的并发情况及其 IP 地址、网络吞吐量、设定网络运行告警阈值、网络异常告警、网络以及统计报表及报表输出等功能。 (3) 系统状态监控 : 系统具备实时监控各类发布渠道和手段的网络连通情况、用户的并发情况及其 IP 地址、网络吞吐量、设定网络运行告警阈值、网络异常告警、网络以及统计报表及报表输出等功能。 (4) 用户行为监控: 系统具有对用户登录与登出、用户进行查询以外的操作记录、文件导入与导出记录、用户异常行为告警、用户异常行为统计报表及报表输出等功能，实现对当前登录系统的状态监控，包括用户来源单位、登录时间、在线时间等信息。 (5) 预警业务监控管理: 系统具有为各级授权用户提供对预警信息审批流程、发布状况、系统运行状态等进行记录和实时、在线监控展示功能，为值班人员了解系统运行状态提供服务。系统具有为各级授权用户提供各类预警信息发布渠道、手段运行状态进行记录和统计分析功能。 (6) 故障监控管理: 系统具有对所有监控的异常情况进行汇总功能，需要人工干预的异常情况发生时除在用户界面监控平台显示之外，还通过短信、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相关责任人，责任人处理完故障后通过故障管理功能修改故障状态，确认故障维修完毕。 (7) 预警发布监控: 对当前正在执行的预警信息发布过程进行监控，监控记录预警信息从产生、审核入库、信息传输到发布到终端的整个过程，过程信息记录到数据库存储。实时刷新显示当前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各条预警信息的发布情况。可对历史预警发布监控日志信息检索。		
75	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服务总结评估模块）	1) 总结评估材料智能制作: 具备模版制作管理、信息自动抽取、材料自动制作等功能。具体实现制作各类总结评估材料模版, 并进行存储管理。依据模版结构, 自动抽取相关信息数据, 加工制作涵盖预警发布服务全过程的总结评估报告。 (2) 预警信息发布统计分析: 提供各类预警信息发布统计分析功能, 主要包括: 按时间统计、按行政区划统计、按终端类型统计、按灾种统计、按等级统计、按签发审批人统计、按发布单位统计, 可输出各类统计报表。 (3) 预警服务效益评估: 实现对灾害性天气过程中预警服务的效益评估, 主要包括: 预警服务信息发布服务的对象、数量、覆盖范围、人口覆盖率、服务时效性等评估内容, 可输出预警服务效益评估报告。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6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数据可视化引擎）	具有自主产权的大数据 IDE 设计工具, 实现对可视化页面控件（文本控件、表格控件等）进行边框宽度、边框颜色、字体大小等设置功能, 能够充分挖掘气象及其他突发事件应急部门相关数据, 将各类突发事件预警数据汇交集中, 以可视化的方式展现出来, 满足不同应用场景下对突发灾害事件预警数据展示应用的需求。 支持各类可视化版面 exe 可执行程序下载安装应用。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7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发布监控大屏展示模块）	对当前正在执行的预警信息发布过程进行监控, 监控记录预警信息从产生、审核 入库、信息传输到发布到终端的整个过程, 过程信息记录到数据库存储。实时刷新显示 当前各条预警信息的发布情况。可对历史预警发布监控日志信息检索。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8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渠道监控大屏展示模块）	通过大屏展示预警信息发布的监控, 基于 GIS 地图展示哪些地方在发布预警, 是通过哪些渠道在进行发布的, 并且对每个渠道发布的动态条数进行持续监控。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79	大屏可视化展	当启动了叫应的流程以后, 通过大屏展示其叫应过程的监控, 比如:	1 套	软件和信息

	示系统（叫应服务监控大屏展示模块）	什么时间叫应了哪些人群，叫应的次数统计，叫应的累计人员统计等		技术服务业
80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信息传播及覆盖大屏展示模块）	当预警发布以后通过各种发布渠道进行散播，通过大屏展示预警信息的传播范围，传播率和覆盖率及影响人群等。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81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服务响应及反馈大屏展示模块）	对当前灾害性天气过程的服务过程进行监控，监控记录灾害可能产生、已经产生、发生发展、减弱消亡到灾害结束的整个过程中，预警信息的发布、电话叫应、产品制作、预警服务等整个过程，过程信息记录到数据库存储。实时刷新显示当前灾害性天气过程预警服务的最新情况。可对历史预警服务监控日志信息检索。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82	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预警服务效益评估大屏展示模块）	通过大屏展示当预警服务以后各单位或者基层针对性的采取了哪些应对灾害的具体措施以及取得了哪些成效，包含提前准备了什么抵御措施，安全撤离、转移了多少人口，减少了多少的经济损失等。	1 套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注：供应商应如实描述所报产品的技术参数和性能，不得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因完全复制粘贴上表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而产生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供货要求

1、供应商须提供符合国家质量标准、部颁标准、行业标准或本磋商文件规定标准的、供货渠道合法的全新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安装或配置软件的，须为正版软件。所提供的货物应当同时符合国家有关安全、卫生、环保规定。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质监部门颁发给制造商的关于该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纳入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现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描述与界定表》管理的强制性认证产品（简称 3C 认证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认证机构颁发给制造商的该产品强制性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内的信息安全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中所报产品涉及网络通讯产品的，该产品应具有工信部门颁发的入网许可证。

2、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样本)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洛阳市气象局洛阳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建设项目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甲方合同编号:

甲方： 洛阳市气象局

乙方: 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洛阳市气象局)委托(洛阳市政府采购中心)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软件等任何一部分处于无法律争议状态，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待货物安装验收合格交付后，其货物软硬件系统相关文件和文档所有权均归甲方所有。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本项目

质保期1年，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软件系统3年免费上门维护。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60%，乙方应提供与预付款等额的担保函；货物送达现场且集成软件系统调试完毕，经验收合格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履约保证金。

第七条 交货

1. 交货及调试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天内供货安装和集成软件系统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具体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第八条 验收

1.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3.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 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 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 直至验收合格, 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4.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 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 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 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甲方应在乙方提交验收申请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 非不可抗力因素而拒绝验收, 超过规定期限的, 视同已经验收, 损失自负。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 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 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5. 验收合格的, 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6.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 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 大型或复杂项目, 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7. 货物验收包括: 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 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乙方负责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8.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 甲方有权拒收, 并可以解除合同; 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9.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 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3 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 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 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 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 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软硬件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年质保，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软硬件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免费上门服务，对软件系统各子系统提供维护升级更新，以满足发布系统发布需求。为保证预警信息系统正常运行，乙方需 7×24 小时提供技术支持，定期（每季度）对系统进行巡检维护。

3. 乙方在质保期内提供 1 人的驻场服务，当出现无法远程技术解决的故障问题，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上门排除故障。上门服务的故障排查、更换、运输、返修、人力成本等费用全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4. 对不符合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乙方对提供的货物在厂商保修期内，因产品质量而导致的缺陷，免费提供包修、包换、包退服务。在质保期内，因最终用户使用、管理不当发生的故障，乙方按照成本价提供服务。

5. 在质保期内，若同一货物出现三次及以上故障，乙方免费提供相同型号的新货物更换。

6. 质保期外，乙方提供相应技术响应，对软件系统各子系统提供维护升级更新，以满足发布系统发布需求。当出现无法远程技术解决的故障问题，2 小时内到现场进行上门排除故障，甲方以成本价向乙方支付备件等费用。

第十一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8 %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货物，甲方延期付货款，需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10%。

3. 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合同签订后，如需解除合同，须经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单方面终止合同，终止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5%的违约金。

4.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 0.02 %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5. 在履行合同期间，若因法律、法规、政策、行政审批、财政审批、疫情及不可抗力事由出现，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延误履行的不视为违约。

6.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49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乙双方各执 3 份。

甲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乙 方：

名称：（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1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元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 甲、乙方各____份, 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 位	数 量	金额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供应商 提交	采购单 位确认	存在 问题
		(视明细项目增减)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办法

1、评审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采用合格制，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2、评审标准

2.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评审程序

3.1 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和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磋商文件的偏差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供应商书面澄清确认。供应商拒不澄清确认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响应文件：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的各项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磋商小组汇总供应商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供应商最终得分。

3.2.4 若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和打分，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允许分包的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扣除（扣除比例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采购包），不执行价格扣除政策。

4.1.2 评审报价=最后报价-价格扣除

4.2 关于节能环保政策的说明

4.2.1 节能产品：所报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4.2.2 环境标志产品：所报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1分（以所投货物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为依据；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本文件要求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分包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本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偏差	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核心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进口产品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资格评审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	不存在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

	的情形		一种情形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30.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报价权重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0	41.00	2.1 技术参数、技术性能	供应商所报货物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41 分，任意一项带▲参数不满足，每项扣 5 分，其他参数不满足，每项扣 3 分，扣完为止。注：如供应商该项得分为 0 分时，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0.00	10.00	2.2 技术方案	按照采购文件需求制定详细的软件技术方案：（1）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2 分）对采购项目“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2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2）预警信息发布渠道系统（1.5 分）对采购项目“预警信息发布管理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1.5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3）应用服务系统（1.5 分）对采购项目“应用服务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1.5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4）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2 分）对采购项目“综合研判与精准发布支持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2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5）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1.5 分）对采购项目“监控与反馈评估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1.5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6）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1.5 分）对采购项目“大屏可视化展示系统”软件功能进行详细完整的描述。内容完整、详细、表述清晰、科学合理得 1.5 分；内容比较完整、详细、表述基本清晰、合理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综合标评分 参数	0.00	4.00	3.1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的pecific内容和措施、响应时间、服务方式、维护修复时间等；承诺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合理得当的，得 4 分；承诺内容完整、基本清晰明

				确、基本合理的，得 2 分；承诺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4.00	3.2 质量保证期 内外服务内容及 承诺	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及承诺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 4 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4.00	3.3 人员培训及 内容完善、计划 安排合理、方式 多样承诺	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 4 分；内容完整、清晰，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承诺基本合理得当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0.00	4.00	3.4 工期保证措 施	内容完整、清晰明确、合理得当的，得 4 分；内容完整、基本清晰明确、基本合理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业绩信誉	0.00	1.00	4.1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供应商所投货物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节能产品的加 1 分。
	0.00	1.00	4.2 环境标志产 品	环境标志产品：供应商所投货物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环境标志产品的加 1 分。
	0.00	1.00	4.3 质保期	质保期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延长 1 年的加 0.5 分，最多得 1 分。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封面

二、投标函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六、开标一览表

七、报价明细表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十八、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十九、参与评审评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二十一、参与评审评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二十三、其他材料

一、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日期：

二、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_____的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如果我方的行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的，我方同意不退还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1、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2、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13、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14、我方决不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它投标人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拒绝相关监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向相关监管部门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行为，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依法依规处罚。

15、本此招标若废标，在收到贵方的通知后，如果我方同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则本投标函及所有投标文件中声明、授权、承诺、盖章签字等仍然有效。我方遵守贵方招标文件关于特殊情形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的相关规定，并无异议。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本投标人承诺：以上地址等信息为邮寄函件的真实有效准确信息，收件人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如我方对往来函件拒收，邮寄方可视为已送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投标人承担。

注：除可填报内容外，对本投标函内容的任何实质性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四、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五、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须 知

1、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下列的证明材料

附件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附件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附件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2、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除应提交联合协议外，联合体的各方均应提交上述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注：按要求提供。

- (1) 投标人为法人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
- (2) 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扫描件；
- (3) 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扫描件；
- (4)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扫描件。

附件 2：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符合特定资格（要求）条件证明材料扫描件或者情况说明

注：按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4.1 项要求提供。

附件 3：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资格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

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此承诺函（内容不得修改），未提供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总报价（小写）	元
------------	---

七、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投标人应按招标货物清单中所列标的名称逐列明所属行业。如多个标的名称属于同一个行业且为同一制造商的，可合并到一条中列明，但必须将可合并的标的名称全部列明，不得进行省略或简写。未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认可。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一、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因此而产生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二、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十四、实质性技术要求的支持资料

实质性技术要求：特指技术要求中加“★”条款。

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十五、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六、售后服务计划

售后服务计划

- 1、详细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质保期，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应急问题解决时间等。
- 2、售后维修单位名称、地点、联系方式。
- 3、售后维修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情况。
- 4、技术培训、质量保证措施。
- 5、为本次招标项目所提供的其他相关免费物品或服务。
- 6、提供原厂标准的易损件、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届满后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 7、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服务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十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十八、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十九、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二十、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十一、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二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